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永赢货币市场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7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

重要提示

永赢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1月15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3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2月27日正式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募说明书是对原《永赢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更新,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招募说明书不一致的,以本招募说明书为准。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投资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收益品种。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并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也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2月27日,投资组合报告为2016年第4季度报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46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27 楼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电话：(021)5169 0188

传真：(021)5169 0177

联系人：周良子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3]1280 号文件批准，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 亿元，经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公告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 亿元。

目前，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35,0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7.5%；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Lion Global Investors Limited）出资人民币 20,0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

宋宜农出资人民币 9,99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995%；

赵楠出资人民币 6,01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05%；

田中甲出资人民币 5,5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775%；

赵鹏出资人民币 5,5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750%；

毛慧出资人民币 3,0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0%；

李峻出资人民币 3,3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650%；

徐蔓青出资人民币 3,7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875%；

祁洁萍出资人民币 1,0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00%；

钟菊秀出资人民币 7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350%；

陈遥出资人民币 6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300%；

周良子出资人民币 4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225%；

宋聿飞出资人民币 7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350%;

姜灵灵出资人民币 3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0%;

张文博出资人民币 5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250%

陈晟出资人民币 7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350%;

张哲出资人民币 1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050%;

狄泽出资人民币 45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225%;

洪幼叶出资人民币 3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0%;

徐一出资人民币 3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0%;

孟祥宝出资人民币 3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0%;

周华睿出资人民币 3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50%;

陈佶出资人民币 2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00%;

刘硕出资人民币 2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00%;

余帅出资人民币 2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00%;

沈望琦出资人民币 1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050%;

蔡霖出资人民币 2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00%;

安福廷出资人民币 1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050%;

华靓出资人民币 200,000 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100%。

基金管理人无任何受处罚记录。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马宇晖先生, 董事长, 金融学学士。10 年金融业从业经验, 曾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产品开发副经理、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助理、总经理, 现任宁波银行副行长。

陈友良先生, 董事, 硕士, 马来西亚籍。曾任职新加坡华侨银行集团风险部风险分析师; 巴克莱资本操作风险管理部经理; 新加坡华侨银行集团风险部业务经理; 新加坡华侨银行集团主席办公室主席特别助理; 新加坡华侨银行集团资金部副总裁; 新加坡华侨银行集团风险部资产负债管理总经理。现任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首席风险官。

芦特尔先生，董事，金融学学士。13年金融业从业经验，曾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宋宜农先生，董事，硕士。22年金融业从业经验，曾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总监；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市场营销官；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巍女士，独立董事，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外运大连公司、美国飞驰集团无锡公司，现任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华北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康吉言女士，独立董事，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上海基础工程公司、海南中洲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审计师事务所（上海沪港审计师事务所）、上海长江会计师事务所。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合伙人；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鹏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金融市场部交易处副处长，现任暖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投资总监。

2. 监事会成员

陈辰先生，监事，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机构业务部；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主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经理；深圳发展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宁波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徐蔓青先生，监事，硕士。16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T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总监。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总监，兼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峻先生，监事，硕士。23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职中保信期货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总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研究员；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总监。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总监。

3. 管理层成员

芦特尔先生，总经理，金融学学士。13年金融业从业经验，曾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毛慧女士，督察长，学士。11年相关行业从业经验，曾任职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源泰律师事务所律师；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监察经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总监。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赵楠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8年证券基金研究投资经验，曾任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投委会委员；中信建投证券公司自营部执行总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田中甲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4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兼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基金运营部总监。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祁洁萍女士，硕士，CFA, 9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债券分析师；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债券研究岗；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总部（原固定收益总部）投资顾问兼执行董事。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执行委员组成：公司总经理芦特尔先生、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赵楠先生、量化投资总监张大木先生、固定收益投资总监祁洁萍女士等。

督察长、监察稽核总监、交易总监、研究人员可列席，不具有投票权。

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为主任委员，负责召集、协调并主持会议。

议案通过需经 2/3 以上委员同意，主任委员有一票否决权。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

2015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8.35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9.59%；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9 万亿元，增长 10.67%；客户存款总额 13.67 万亿元，增长 5.96%。净利润 2,289 亿元，增长 0.28%；营业收入 6,052 亿元，增长 6.09%，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 4.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4.62%。平均资产回报率 1.3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7%，成本收入比 26.98%，资本充足率 15.39%，主要财务指标领先同业。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数量达 1.45 万个，综合营销团队 2.15 万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 88%。启动深圳等 8 家分行物理渠道全面转型创新试点，智慧网点、旗舰型、综合型和轻型网点建设有序推进。电子银行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凸显，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 95.58%，较上年提升 7.55 个百分点；同时推广账号支付、手机支付、跨行付、龙卡云支付、快捷付等五

种在线支付方式，成功实现绝大多数主要快捷支付业务的全行集中处理。

转型业务快速增长。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8,074 万张，消费交易额 2.22 万亿元，多项核心指标继续保持同业领先。金融资产 1,000 万以上的私人银行客户数量增长 23.08%，客户金融资产总量增长 32.94%。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承销 5,316 亿元，承销额市场领先。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7.17 万亿元，增长 67.36%；托管证券投资基金数量和新增只数均为市场第一。人民币国际清算网络建设再获突破，继伦敦之后，再获任瑞士、智利人民币清算行资格；上海自贸区、新疆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区主要业务指标居同业首位。

2015 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各类荣誉总计 122 项，并独家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中国最佳银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及香港《企业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等大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杂志 2015 年“世界银行品牌 1000 强”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二；在美国《福布斯》杂志 2015 年度全球企业 2000 强中位列第二。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 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 10 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 220 余人。自 2007 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争，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

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6 年一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584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 2009 年至今连续六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46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27 楼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人：吴亦弓

联系电话：(021)5169 0103

传真：(021)5169 0178

客服热线：021-51690111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2、代销机构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传真：(0574)8705 0024

联系人：胡技勋

联系电话：(0574)8906 8340

网址：www.nbcb.com.cn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站：www.howbuy.com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0985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5)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赵楠

客服电话：400-0188-688

网站：www.ydsc.com.cn

(6)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9-301

网址：www.lufunds.com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站: www.swhysc.com

(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八楼

法定代表人: 李季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 余磊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 400-8005-000

公司网站: www.tfzq.com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 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466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27 楼

法定代表人: 马宇晖

联系电话: (021)5169 0136

传真: (021)5169 0179

联系人: 蒲昕玮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浦电路 438 号双鸽大厦 18 楼 G 室

办公地址: 浦电路 438 号双鸽大厦 18 楼 G 室

负责人: 奚正辉

电话: 021-5036 6225

传真： 021-5036 6733

经办律师： 屠颢、孙贤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21)2228 8888

传真：(021)2228 0000

联系人：郭杭翔

经办注册会计师：郭杭翔、濮晓达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永赢货币市场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保持安全性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以下：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

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1、货币市场利率研判与管理策略

货币市场利率研判与管理策略是本基金的基本投资策略。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财政与货币政策和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研究与分析，对未来一段时期的货币市场利率进行研究判断，并根据研究结论制定和调整组合的期限和品种配置，追求更高收益。

2、期限配置策略

根据对货币市场利率与投资人流动性需求的判断，确定并调整组合的平均期限。在预期货币市场利率上升时或投资人赎回需求提高时，缩短组合的平均期限，以规避资本损失或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和满足投资人流动性需求；在预期短期利率下降时或投资人申购意愿提高时，延长组合的平均期限，以获得资本利得或锁定较高的利率水平和为投资人潜在投资需求提前做准备。

3、类属和品种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工具包括在交易所的短期国债、企业债和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交易的短期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和债券回购，以及同业存款、定期存款等品种。由于上述工具具有不同的流动性特征和收益特征，本基金统筹兼顾投资人的流动性与收益率要求，制定并调整类属和品种配置策略，在保证组合的流动性要求的基础上，提高组合的收益性。

4、灵活的交易策略

由于新股、新债发行以及年末、季末效应等因素，以及投资人对信息可能产生的过度反应都会使市场资金供求发生短时的失衡。这种失衡将带来一定市场机会。通过研究其动因，可以更有效地获得市场失衡带来的投资收益。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

通知存款是一种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约定支取日期和金额方能支取的存款，具有存期灵活、存取方便的特征，同时可获得高于活期存款利息的收益。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具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特征。根据基金的投资标的、投资目标及流动性特征，本基金选取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日为2016年12月31日。

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571,198,026.66	51.98
	其中：债券	569,948,023.60	51.87
	资产支持证券	1,250,003.06	0.11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9,600,179.40	46.3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96,497.05	0.81
4	其他资产	9,135,029.67	0.83
5	合计	1,098,829,732.78	100.00

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356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60,199,049.69	31.1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

余额占资产净值比较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序号	发生日期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原因	调整期
1	2016年12月29日	30.96	由于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持有的正回购资金余额被动超过了基金资产净值的20%,但并未违反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除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外,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因发生巨额赎回致使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5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本次被动超标情况在5个交易日内调整完毕。
2	2106年12月30日	31.10		
3	2016年12月31日	31.10		

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7

注:本货币市场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超过120天。”

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62.13	31.1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7.1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8.1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3.2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9.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30.26	31.10

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违规超过240天的情况。

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0,814,047.60	13.2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0,814,047.60	13.2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0,165,929.76	29.90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08,968,046.24	24.98
8	其他	—	—
9	合计	569,948,023.60	68.1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付息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贴现式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投资成本和内在应收利息。

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8	14国开08	1,100,000	110,814,047.60	13.25
2	111691498	16杭州银行CD038	1,000,000	99,458,663.17	11.89
3	011699908	16三安SCP002	600,000	60,133,668.46	7.19
4	111696158	16吉林银行CD117	600,000	59,807,730.84	7.15

5	04166300 4	16首钢 CP002	500,000	50,113,852. 45	5.99
6	01169824 3	16京汽股 SCP002	500,000	49,910,286. 38	5.97
7	11169149 1	16南京银 行CD023	500,000	49,701,652. 23	5.94
8	04166100 3	16五凌电 力CP001	300,000	30,054,381. 18	3.59
9	04166300 2	16连城投 CP001	300,000	30,038,622. 75	3.59
10	04166102 0	16闽电子 CP002	300,000	29,915,118. 54	3.58

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3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3171%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91%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月 号	发生日 期	偏离度	原因	调整期
1	2016年 12月16日	-0.2959%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以及赎回的原因,本基金“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负偏离度超过了	本次超 标情况在3个 工作日内调 整完毕
2	2016年	-0.3171%		

	12月19日		0.25%，但并不违反法规规定 “当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负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在5个交易日内将负偏离度绝对值调整到0.25%以内。”	
--	--------	--	---	--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负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89062	16开元1A1	500,000	1,250,003.06	0.15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1.000元。

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8.3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135,029.67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9,135,029.67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年2月27日 -2014年12月31日	3.5286%	0.0059%	1.1392%	0.0000%	2.3894%	0.0059%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3.9839%	0.0058%	1.3500%	0.0000%	2.6339%	0.0058%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2.5830%	0.0029%	1.3500%	0.0000%	1.2330%	0.0029%
---------------------------	---------	---------	---------	---------	---------	---------

第十三部分 费用概览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

下:

$$H=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 由基金管理人支配使用。在通常情况下, 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4、本条第(一)款第 4-9 项费用, 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 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 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规模等因素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高上述费率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须在新的费率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永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本次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的部分信息；
2.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部分信息；
3. 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部分信息；
4. 更新了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日期为2016年12月31日；
5.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止日期为2016年12月31日；
6. 更新了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中的部分信息；
7. 更新了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的部分信息；
8. 在“其他应披露事项”一章，新增了本基金自2016年8月28日至2017年2月27日发布的有关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1日